

关于调整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集运指数（欧线） 期货交易手续费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《关于调整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交易手续费的通知》（上能发〔2023〕58号），自2023年9月11日交易时起对部分品种的相关合约交易手续费费率进行调整。

届时，我司设置方式如下：

品种/合约	计算方式	交易所标准		公司调整方式	
		调整前	调整后	公司标准	现有客户
集运指数（欧线）期货 EC	按成交金额	开平仓：万分之 0.1 平今仓：万分之 0	开平仓：万分之 0.5 平今仓：万分之 0.5	开平仓：万分之 1.5 平今仓：万分之 1.5	以原基础 做相应调整

调整后最终手续费标准以结算单实际收取为准。如有其他需求，请与我司联系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国新国证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9 月 8 日